

证券代码：831723

证券简称：恒晟农贷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南通市通州区恒晟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基本情况

(一) 变更主体

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

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

(二) 变更方式

黄卫通过大宗交易，使得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，由黄卫变更为南通恒生投资有限公司，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变更后第一大股东基本情况

(一) 法人填写

公司名称	南通恒生投资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	杨霞
法定代表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
设立日期	2006年3月17日
注册资本	3280万元
住所	南通市通州区金沙街道新金西路北侧、金通公路东侧汇金苑5幢901室
邮编	226300
所属行业	房地产业
主要业务	房地产开发、销售。机械、纺织工业项目及其贸易的投资；餐饮娱乐项目的投资；影视文化

	项目的投资；建筑工程施工、装饰装修；建材销售；投资信息咨询服务；物业管理。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2061278556215XQ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控股股东情况	南通恒生投资有限公司	
实际控制人情况	蒋根宝、杨霞	
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是否需要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	无
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	否	无

三、第一大股东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公司原第一大股东黄卫 1 月 29 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恒晟农贷股份 1,000,000 股，导致黄卫持股比例变更为 17.78%，因此，本次股票交易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为南通恒生投资有限公司（其持股比例为 18.36%）。

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蒋根宝、杨霞，本次第一大股东变更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，不会影响公司在资产、人员、财务、机构及业务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，对公司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或重大风险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信息披露事项

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	否	
若构成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不适用	无
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	否	
若触发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不适用	无

（二）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

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
批准部门	无
批准程序	无
批准程序进展	无

（三）限售情况

无

（四）其他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本公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，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黄卫身份证

南通市通州区恒晟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2月1日